

#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文件

韶曲财农〔2025〕5号

## 关于下达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 (奖补部分)的通知

韶关市曲江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韶关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（奖补部分）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24〕111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（奖补部分）700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们按照《关于下达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（奖补部分）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24〕111号）文件精神，尽快组织好项目实施工作。此次下达资金纳入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范围，请按照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重点任务保障资金使用管理监督办法有关要求，将资金纳入专户管理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和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

二、此次下达资金，由省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办开展典型村评定工作，并根据典型村评定达标情况进行清算，达标的典型村每个安排100万元奖补资金，未达到标准的村，不安排奖补资金。

三、本次下达资金请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四、此项资金，支出列“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”功能分类科目；并根据该项资金的实际用途，对照经济分类科目核算内容，列入相应的经济分类科目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关于下达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（奖补部分）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4〕111号）

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

2025年1月10日



**信息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**

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1月10日印发